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利扬芯片”）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利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同意豁免监事会未提前5天通知全体监事，并认可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6月2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张利平先生、徐杰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1 子议案 1:《关于选举张利平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2.2 子议案 2:《关于选举徐杰锋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2 日